

## 十、其他资料

#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陕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职工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医疗楼外立面及一二楼维修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P 医疗楼外立面及一二楼维修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山西皖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7人，营业收入为2944.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79.5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P 医疗楼外立面及一二楼维修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山西皖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7人，营业收入为2944.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79.5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西皖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：2022年8月23日

